附件4

面试纪律

开考前30分钟用人脸登录方式登录“智试云”网上面试系统。面试开始后，系统不再允许考生进入考试界面。

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取消考试资格，考试成绩无效：

（一）伪造证件、证明等以取得面试资格的；

（二）由他人代考或代他人面试的；

（三）面试过程中查阅资料的；

（四）面试过程中向他人(非系统工作人员）求助的；

（五）面试过程中佩戴耳机耳麦的；

（六）面试过程中违规使用手机或其他通讯设备的；

（七）面试过程中泄露个人真实姓名的；

（八）面试过程中存在多屏登录等行为的；

（九）离开监控视频范围、遮挡摄像头的；

（十）所处考试环境出现其他人的；
（十一）有遮挡面部（戴口罩）行为的；
（十二）有对外传递物品行为的；
（十三）有穿着或佩戴含有学校logo等明显标志的饰品衣物的（包含但不限于胸针、党徽、校服等明显标识物品）；
（十四）有其他违纪、舞弊行为的。